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事前认可意见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拟于2013年11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审议《关于公司总经理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变更的议案》。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已将上述议案事项通知了我们，并提供了相关资料和进行了必要的沟通。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核了上述议案的有关资料。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

The image shows two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 The signature on the left is written vertically and appears to be '陈新'. The signature on the right is written horizontally and appears to be '汪胜'. Both signatures are fluid and cursive.

2013年11月22日